

編號	
----	--

外 標 封

郵遞者建議掛號

投標廠商名稱：_____ 營利事業統一編碼：_____

負責人姓名：_____ 電 話：_____

地 址：_____

貼	正
郵	票

7 0 8 - 0 0 3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 2 段 898 號
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收

截標期限：115 年 4 月 17 日 17 時整前遞到。
 開標日期時間：115 年 4 月 20 日 10 時整。
 開標地點：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 2 段 898 號 4 樓發包室
 ※ 截止、開標時間如有出入，以公告為準。
 一、本外標封紙請粘貼於自製封套或不透明之容器，並應密封。
 二、採購標的名稱及廠商名稱、地址務必填寫。

採購標的名稱：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115 年度沒入一般爆竹煙火拍賣案
 (案號：TNCFD1151029)

本外標封內請裝入：

投標文件	投標文件
■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影本 (營利事業登記證已不再作為證明文件，可至網址： http://gcis.nat.gov.tw/index.jsp 商工登記資料查詢列印登記資料投標) ※應符合「爆竹煙火管理條例」之一般爆竹煙火製造、販賣或輸入業者	■ 委託代理授權書正本(可於行使代理權時提出)
■ 納稅證明文件影本	■ 退還保證金申請單(可於申請退還時提出)
■ 投標單正本	■ 投標廠商投標文件審查表 (本表為機關審核用，未檢附，機關得以空白表審核)
■ 保證金：新臺幣 1,985 元	■ 充分容量之合格爆竹煙火儲存場所證明

※ 請將本封面粘貼於自製封套或容器上，封套或容器應密封。

(不分段開標用)

114.4